

回复更快 答复更准

全市检察机关深入推进“群众来信件件有回复”工作

本报讯(记者 薛宏冰)近日,全市检察机关推进“群众来信件件有回复”工作座谈会在郾城区人民检察院召开,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陈连东就做好此项工作与两级院业务部门负责人进行座谈交流,并结合学习刘桂琴同志先进事迹,对下一步工作提出明确要求。

据悉,“群众来信件件有回复”工作是最高人民检察院部署的一项重要重点任务。年初以来,全市检察机关认真贯彻落实相关要求部署,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具体落实措施,认

真听取四级人大代表意见建议,不断完善工作机制,班子成员带头办信接访,相关部门加强跟踪督办,扎实推进工作开展。

数据显示,今年上半年,全市检察机关共接收群众来信82件,全部做到七日内回复;已办结答复46件,占受理数的56.09%;通过来信回复息诉访案件8件,群众来信办理质量不断提升,社会效果初步显现。

就进一步落实“群众来信件件有回复”工作,让回复更快、答复更准,陈连东强调,该项工作是检

察机关践行初心使命的重要民心工程,是检察机关直面面对群众的“窗口”工作,要做好这项工作,必须坚守为民初心,常怀为民情怀,真正把群众的事当做自己的事来办,真心为民分忧、为民解难。要提高站位、深化认识,把落实好这项工作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工作,从守初心、担使命,大力提升检察公信力的高度出发,发挥好信件接收、甄别、回复、督办职能,确保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全国先进工作者、全国模范检察官郾城区人民检察院刘桂琴在14

年的控申工作中,始终坚持把“为民”作为立足点,用真情和关爱融化信访群众心中的冰雪;把“忧民”作为共鸣点,打开信访群众的心结,促进社会和谐;把“爱民”作为动情点,扶弱济困演绎人间真情。会议要求,全市检察干警尤其是从事控申工作的干警要学习刘桂琴的精神,要多一点换位思考,大力提升释法说理能力,讲究方式方法,解决好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切实做好“群众来信件件有回复”工作,以实际行动践行好为民初心、履行好为民使命。

我市首例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职务犯罪案件进入公诉阶段

本报讯(记者 薛宏冰)7月15日,记者从郾城区人民检察院获悉,近日该院对一起职务犯罪案件被告人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进行审查,提出精准化量刑建议。该案为我市检察机关首例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的职务犯罪案件。

被告人钱某利用担任村委委员的职务便利,在其儿子向其借款时,将保管的存有31万元该村集体征地补偿款的银行卡交给儿子。钱某儿子将其中30万元借给高某用于营利活动,另外9000余元

用于个人消费。在办理该案中,鉴于钱某如实供述了自己的罪行,并自愿认罪认罚。截至案发前,被挪用款项已全部归还。郾城区人民检察院承办人汪洋结合该案的犯罪情节和挪用数额,提出了精准化量刑建议,建议该案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钱某表示认罪悔罪,对检察机关认定的罪名及犯罪事实无异议,自愿同意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并签下《认罪认罚具结书》。目前,该案已提起公诉。

法律援助解难题

日前,陈铭(化名)将一面写着“党的好干部 百姓的贴心人”的锦旗送到临颍县法律援助中心,感谢该中心工作人员帮助女儿维权,渡过生活困境。

受援人陈某不满18周岁,父母离婚时她年仅两岁。在跟随母亲生活的十多年中,陈某不仅没有得到父亲的关爱,连最基本的生活费也没有。陈铭体弱多病,面对日益增多的孩子教育支出和生活花费,只好委托生活在临颍县的母亲代为起诉抚养费纠纷。

临颍县法律援助中心主任赵君接到该法律援助申请后,深入了解陈铭及其女儿的生活现状。按照法律援助申请要求,需要监护人的签字和委托,然而陈铭远在外地且身患疾病,不适合长途往

返,如果通过公证办理委托手续,又增加了陈铭母亲的费用。

该中心工作人员共同商讨解决办法,决定为其开通法律援助绿色通道,利用现代新媒体远程录音录像,由陈铭现场委托其母亲代为申请法律援助,并直接指派值班律师为本案代理人。

案件顺利进入诉讼程序,该中心工作人员根据申请人实际情况,主动与人民法院沟通,为其减免1500元诉讼费。经调查审理,人民法院依法判令被告支付受援人7万余元抚养费,被告未提起上诉。

该案从受理法律援助申请到法院判决用时两个月,陈某在开学之前,领到了父亲理应支付的抚养费,维护了自己的合法权益。蒲红艳

为涉农企业保驾护航

临颍县人民检察院

本报讯(记者 薛宏冰)近日,临颍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代检察长赵大伟等带领该院干警先后深入辖区三家涉农企业开展走访调研。

调研组一行人详细了解了企业的资金、人才储备、政策支持等情况以及企业在发展过程中遇到的难题,并就涉农检察工作、法律服务需求等情况进行调研,听取企业负责人的意见,精准了解企业需求。

当了解到涉农企业面临农业周期长、投入大、利润低等客观事

实,迫切需要政府政策性的支持和良好的发展环境时,调研组表示,将充分发挥检察职能,部署服务保障涉农企业大走访活动,并和涉农企业建立“热线联系”,详细了解全县涉农企业在法治保障、营商环境等方面的检察需求,尽全力为涉农企业提供精细化服务。同时,将联合农业、国土、水利、畜牧等部门与涉农企业一起召开座谈会,出台服务涉农企业发展的具体意见,为涉农企业发展保驾护航。

李汶航

组织多部门走出去学经验

舞阳县委政法委

为实现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的公正高效处理,方便群众诉讼,节约司法资源,真正“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7月11日上午,舞阳县政法委带领该县人民法院法官和县公安局交警部门、司法局、保险协会相关人员组成学习团,再次来到襄城县人民法院学习道交一体化工作先进经验和做法。

学习团一行人实地参观了襄城县人民法院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

纠纷“网上数据一体化处理”中心,观看了“道交一体化平台”系统流程演示,随后又到诉讼服务中心、人民调解室,学习了“道交一体化平台”运行模式。学习团一行人还就道交一体化中心建设,运用大数据构建人民法院与公安机关、调解组织、保险机构、鉴定机构相互衔接、协调联动工作格局以及道交一体化主要经验和做法与襄城县人民法院相关负责人进行了深入的探讨和交流。 巩伟亚 蔡强

执行故事

电话沟通三个月 执结一起“骨头案”

本报记者 薛宏冰 执行法官坚持三个月和巩某电话沟通,终于使其履行法律义务。这让执行法官林琳松了口气,终于又啃下了一起“骨头案”。

时间倒回到两年前。2017年7月,张老太的丈夫不幸去世。张老太与丈夫的侄子巩某就由谁领取4万元死亡抚恤金产生纠纷。巩某以张老太与叔父是再婚夫妻,且对叔父照顾不周为由,先行领走该抚恤金。张老太遂将巩某起诉至法院,要求巩某偿还丈夫的抚恤金。

2018年1月,临颍县人民法院对该起所有权确认纠纷立案审理,经

查明事实,并综合考虑巩某办理丧事的花费,依法判决巩某给付张老太2万元。巩某不服该判决,提请上诉,上级法院维持原判。

判决生效后,巩某未按时履行法律义务,张老太申请强制执行。2018年11月,临颍县人民法院执行法官林琳接到该案后,向申请人了解情况,向被执行人发送执行通知书、财产报告令等法律文书。然而,案件执行一再受阻,巩某态度强硬、拒不还钱,然后跑至甘肃打工躲避执行,其家人均不透露具体地址。其间,执行法官数次查询被执行人银行账户,依法对其冻结,同时及时将巩某纳入失信黑

名单,限制其高消费,但种种措施收效不大。

时间转眼至2019年,该案已穷尽执行手段却未能执结,按照程序可纳入终本案件,但执行法官始终对申请人张老太放心不下。张老太身患多种疾病,自愿放弃其与丈夫的共同财产,仅作为合法妻子争取丈夫的死亡抚恤金,如今却面临判决无法执行和被执行人百般抵赖的现状。

“该案属于涉民生案件,申请人为弱势群体,作为执行法官,我们必须竭尽全力强制执行。”林琳不气馁,既然找不到巩某本人,就电话沟通联系。在接下来的3个月里,她持

续不断给巩某打电话,摆事实、讲道理,讲人民法院严惩拒不执行的坚决态度。

起初,巩某并没把林琳的电话当回事,只是想拖着一天是一天。但令他没有想到的是,这个法官能持续给他打三个月的电话。在佩服林琳敬业精神的同时,他也意识到躲不过去了,表示积极筹钱偿还该抚恤金。不久前,巩某家人将2万元执行款送到该院执行局,案件顺利执结。

得知林琳办案的方法,张老太也很感动,专程来到临颍县人民法院执行局为林琳送去一面书写“公正执行保障民生”的锦旗表示感谢。

赵全恒:心系人民的平凡英雄



赵全恒(中)和同事们正在进行实战演练。

■文/图 本报记者 陶小敏

赵全恒出生于1976年,1996年进入我市公安系统成为一名民警,目前是市公安局召陵区分局案件侦办大队一中队长。他在自己热爱的刑警岗位上摸爬滚打14年,并凭借优异的职业素质和独特的人格魅力赢得了领导和同事们的广泛认可。

斗智斗勇 冲锋在前

7月10日,记者来到市公安局召陵区分局时,赵全恒和一名同事刚从市公安局刑科所送检据回来。赵全恒

身高一米八左右,身材魁梧,沉稳干练。他向记者介绍,该送检证据的鉴定结果将直接决定案件性质。

这只是赵全恒日常工作的一部分。作为刑警,赵全恒和同事除了要运用多种手段搜集和分析犯罪证据,还奔走在抓捕犯罪嫌疑人的一线,直面穷凶极恶的犯罪嫌疑人。

从锁定嫌疑人到抓获嫌疑人是正义与邪恶的一场较量,每个环节都是对刑警侦察能力和综合素质的考验。赵全恒告诉记者,对于刑警来说,与亡命徒搏斗,要拼得出性命;与狡猾者较量,要斗得赢智商。前期侦查阶段需要心细如发、抽丝剥茧,认真寻找和分析每个可能有用的线索;实行抓捕阶段则需要勇猛果敢、不惧危险、敢拼敢打;抓捕嫌疑人后更需要考虑周全,制订科学的讯问方案等,让嫌疑人认罪服法。

勇挑重担 锲而不舍

从1996年进入警察队伍到2005

年,赵全恒做了9年的巡警。巡警的主要职责是负责“110”报警平台的接警,在第一时间赶赴报案现场,为群众排忧解难。也正是这段时间与群众的紧密接触,赵全恒与群众建立了深厚的感情基础。2005年进入刑侦战线后,赵全恒始终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勤奋好学、身先士卒,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任劳任怨的工作态度,书写了一名刑警的荣光。

赵全恒热爱着自己从事的刑警事业,“干活时兴奋”是他对自己的评价。陈建军是赵全恒的同事,他告诉记者,赵全恒在办案中善于从小处入手,寻找蛛丝马迹,之后进行数据整合和线索分析,并始终坚持“不抓获嫌疑人不收兵”。在2014年召陵区老窝镇古同村发生的一起出租车司机被抢案中,赵全恒进行周密侦查,逐个排查火车站周边店铺的众多视频,发现了一闪而过的嫌疑人黄某的身影,之后根据该线索和技术手段,与同事追踪嫌疑人到北京并将嫌疑人黄某抓获。在2001年的一起抢劫杀人案中,嫌疑人宋某作案后潜逃。2012年赵全恒接案后,仔细研究分析案情,做了大量的走访、摸排,不放过任何细节和可疑之处,辗转广州、东莞、深圳、惠州等多地,最终将潜逃10年之久的宋某抓捕归案。

“成功与失败,很多时候只有一

步之遥,多一份坚持和执着,就会迎来胜利。”赵全恒表示,嫌疑人落网时,是他和同事最振奋的时刻。

赵全恒的同事左红刚说,赵全恒工作时一丝不苟、侦察能力超群,常为案件的突破提供好思路,而且为人热心实在。不论工作里还是生活中,只要别人有困难,他都会及时伸出援手。市公安局召陵区分局主管刑侦工作的副局长詹二华则表示,赵全恒刑事侦查技能过硬,办案质量高,从不推脱和讲条件,总是勇挑重担、冲锋在前,是一名能打硬仗的优秀刑警队长。

迎难而上 勤学苦练

赵全恒介绍,随着时代的发展进步,刑事犯罪也出现了新变化和新常态,最为突出的就是近年来电信诈骗案和非法集资案等新型诈骗案频发,且案件呈现出网络化、非接触性、跨区域、专业性等特点,犯罪分子的信息化意识和反侦查意识也越来越强。这些都给刑侦工作带来了新挑战。

面对挑战,赵全恒和同事迎难而上,争分夺秒勤学苦练,不断学习和运用新的侦破技术。“必须不断学习新知识,加强网警、技侦、大数据等侦查力量和手段的合作,才能做到知己知彼,百战不殆。”赵全恒认为,

新形势下,刑警要进一步树立“大刑侦”意识,更加注重提高业务知识和能力。

“刑警没有影视剧里那么高大上和神勇无敌,我们也是有血有肉、有喜有忧的普通人。”赵全恒告诉记者,刑警的职责所在和百姓的真切期盼,促使他和同事对自己严格要求,努力成为“硬汉”和“神探”,在破案中,无所畏惧、冲锋在前。而每一个案件的告破背后,都饱含着他们的夙夜难寐、熬更守夜。

刑警们快节奏、高强度、不规律的工作生活背后,是对家庭的无限照顾和亏欠。但让赵全恒欣慰的是,妻子理解并支持自己的工作,孩子也为自己为傲。工作不忙时,他会为家人做上一顿简单的饭菜,和家人一起度过美好时光。

赵全恒说,选择干刑警,他从未后悔。在以后的工作中,他也会继续恪尽职守,对党忠诚、服务人民,砥砺前行,以实际行动诠释人民警察为人民的铮铮誓言,让警徽永远绽放正义之光。

在对赵全恒的采访中,记者发现,“平凡”和“英雄”这两个词准确而生动地诠释了真实的刑警。他平凡如你我,却又为了你我,冲锋陷阵,一往无前。致敬赵全恒,致敬我们身边平凡英雄!